

S365麻阳线银湖湾段改线工程（路面及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S365麻阳线银湖湾段改线工程（路面及交通安全设施完善工程）施工监理 已由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江发改工[2009]666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以 江交基建（2021）121 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规模：省道S365麻阳线银湖湾段改线工程起于新会区崖南大沙头围西部沿海高速公路出口（桩号K52+000），自东北向西南穿越银湖湾湿地公园开发区，终于古兜桥头（桩号K61+370），全长约9.37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为80公里/小时，车道数量为双向四车道。路基宽24.5米，标准横断面布置为：2.0米（中央分隔带）+2×8.0米（行车道和左侧路缘带）+2×2.5米（硬路肩）+2×0.75米（土路肩）。全线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车辆荷载等级为标准轴载100KN。全线共设中小桥3座，涵洞6道，桥涵与路基同宽，桥涵设计荷载：公路-1级。

全路段路基、桥涵结构物及部分路面已分期施工基本完成。本次第五期建设内容对K53+174~K60+302 段右幅路面进行铺筑，将K60+993.104~K61+475段改造拓宽为4车道，并完善K52+260~K61+475 段交通安全设施。道路全长约 9.475km，主要包括路基路面工程、交安工程、排水工程等。

项目估算总投资：112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721.12万元。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路基路面工程、交安工程、排水工程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和对施工过程中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发包人交、竣工验收和配合发包人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招标内容：监理招标。

建设地点：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区

工程质量要求：严格按照施工监理规范开展工作。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施工监理共划分为 1 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号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备注
1	K53+174~K60+302 、 K60+993.104~K61+475 、 K52+260~K61+475	9.475km	主要包括路基路面工程、交安工程、排水工程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和对施工过程中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发包人交、竣工验收和配合发包人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监理服务期限为33个月，包括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服务期1个月，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8个月；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期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了调整，监理工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监理资质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近5年（2017年4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独立完成二级或以上公路工程（包括新建、改建、扩建、路面改造、路面大修等公路工程）至少1个标段，其中1个标段里程为3km或以上，累计里程6km 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于 2022 年____月____日至 2022 年____月____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2:00 时至 4: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1 楼投标登记窗口）由经办人持以下资料办理投标报名手续及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复印件一式两份加盖法人公章并装订成册）：

（1）广州建设工程投标报名申请表（一式两份，应使用标准格式，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3）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以上资料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验原件】；

（4）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类型”、“合同价”、“主要工程量”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除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外，投标人无需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

（5）拟投入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备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至少担任过 1 项类似工程的监理负责人（含副职），持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已在投标人处进行岗位登记，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以上人员提供相关证书及其在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缴费

清单及身份证【以上资料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验原件】；

(7) 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每套合计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适用于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的)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_____，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其他要求：/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区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围垦古洲角
综合楼105

邮编：529100

电话：0750-6238702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子邮件：396060258@qq.com

招标代理：广东诺诚房地产土地评估工程
咨询经济鉴证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路13号之三2幢

邮编：529000

电话：0750-3270237

联 系 人：沈先生

电子邮件：2267179@qq.com

日期：2022年 月 日